# 行政诉讼授权委托书

兹有地址为长沙市开福区楠木厅12号1栋202房[产权登记证号：90003979号,产权登记地址：开福区潮宗街栗木巷002号，002栋202房；产权人：王仕建(已故)],该房屋产权继承人：刘菊珍(母亲),王锡罗(长子),王细罗(次子)；

委托人刘菊珍现委托王细罗(次子)、马莉（二儿媳）在我与开福区政府及长沙市政府的行政诉讼案件中作为我的代理，参加诉讼。

代理人王细罗(次子)、马莉的代理权限为：代为立案、承认、放弃、变更诉讼请求，进行和解，提出反诉或者提起上诉。

此致

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

委托人：

受委托人：

2018年4 月 日